

岑溪市政府采购计划书

CXZC2026-W1-01063

岑溪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你单位编报的《岑溪市政府采购计划书》已备案，请凭本计划书按相应的组织形式、采购方式实施采购，并注意维护本单位的合法权益。

采购单位名称	岑溪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联系人	陆碧林
采购计划文号	CXZC2026-W1-01063	联系电话	18934846980
项目名称	采购2025年度荣誉退休人员纪念品-被子4张		
项目编号		是否进口	否
采购内容	采购2025年度荣誉退休人员纪念品-被子4张		
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	标配		
采购目录	A05030300 被服	数量	4
计量单位	张	参考单价(元)	475.00
预算控制金额			
资金类型		金额(元)	
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	1900.00	
组织形式	分散采购-分散自行组织	采购方式	其他-其他
支付方式	授权支付		
实施时间		备注	梧州市拓享商贸有限公司
委托代理机构名称			
资金来源		岑财预(2026)5号	

抄送: 岑溪市农业农村局

年月日: 2026年02月05日

采购计划申请审批记录

时间	机构	操作人	操作记录	备注
2026年02月04日	采购单位: 岑溪市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陆碧林	发起采购计划申请 审核流程	
2026年02月04日	采购单位: 岑溪市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陆碧林	审核通过	
2026年02月04日	主管单位: 岑溪市 农业农村局	李柯	审核通过	
2026年02月05日	归口业务处室: 岑 溪市财政局	邓丹婷	备案通过	
2026年02月05日	财政监管: 岑溪市 财政局	卢辉文	备案通过	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

采购单位(甲方): 岑溪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供货商(乙方): 梧州市拓享商贸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的框架协议 岑溪市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的框架协议,岑溪市 电子卖场(网上超市)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,签署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标的

序号	商品名称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金额
1	被子	4	张	475.00	1900.00
合同总价(元)		1900.00			
合同总价(大写)		壹仟玖佰元整			

注: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,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二、货款结算

1、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: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,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(或申请支付)给乙方。其中确认“财政直接支付方式”的,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,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、办理国库支付手续,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(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),将货款支付给乙方;确认“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”的,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2、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: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3、甲方付款前,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,甲方未收到发票的,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,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4、_____

三、履约保证金(如有)

1、本合同签订后 / _____ 个工作日内,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0 _____ %的履约保证金,作为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的保证。

2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,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,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

扣除的,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(如有)自 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 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3、/ _____

四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,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,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,包括但不限于: 商品目录、安装图纸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(如有)。

3、交货期: 10个工作日

4、交货方式: 送货上门

5、收货人: 陆碧林 联系方式: 18934846980

6、收货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岑溪市滨江二路82号

五、安装与验收

1、安装调试(如有)：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，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，采取安全保障措施，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验收标准：详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 岑溪市 电子卖场(网上超市)项目协议书》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；

3、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4、最终验收(如有)：安装调试完毕后，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，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5、

六、保修与售后服务

1、货物质保期为____，自 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 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。

2、乙方承诺所售商品，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7____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，____日内可以换货。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应重新计算。

3、质保期内，乙方应当提供 7×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。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24____个小时内响应， 48____个小时内排除故障。对于质保期内不能修复的产品/部件，乙方应在 72____个小时内免费更换备品备件。

4、质保期届满后，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，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，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。

5、_____

七、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

1、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、软件、技术资料等，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、商业秘密、其他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民事权利。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，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、软件、技术资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，并赔偿甲方的损失。

2、_____

八、违约责任

1、甲方逾期支付(申请支付)货款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_____%的违约金；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，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_____%的违约金。

2、乙方逾期供货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_____%的违约金；乙方逾期____日不能交货的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%的违约金，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(如有)。

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(如有)的，参照前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。

3、乙方违反本合同和招投标文件约定的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等的，每发生一次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元违约金。同时，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若因货物缺陷或乙方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人员人身、财产损害的，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。

4、乙方没有按网上超市协议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的，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(如有)，同时，报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批准按照 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进行处罚。

5、_____

九、争议解决

1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，或向采购中心反映。

乙方指定协调人电话： 18977416311 ；采购中心联系人电话：_____；

采购监管部门投诉电话：_____。

2、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3、_____

十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 岑溪市 招标文件 以及投标文件、询标纪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 岑溪市 电子卖场(网上超市)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，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：

(1)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(如有)；

(2)本合同；

(3)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 岑溪市 电子 卖场(网上超市)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;

(4)投标文件;

(5)其他合同文件。

2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

3、本合同一式 贰 份,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_____



甲方(公章): 岑溪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乙方(公章): 梧州市拓享商贸有限公司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

(签字):

黄焯林

(签字):

赵伟森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18977416311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岑溪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660000021959500015

签订日期: 2026 年 2 月 5 日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






验收单

采购单位信息					
采购单位名称	岑溪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收货人	陆碧林	联系电话	18934846980
收货地址	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岑溪市滨江二路82号				

供应商信息					
供应商名称	梧州市拓享商贸有限公司	联系人	岑拓享	联系电话	18077460077

序号	货物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	金额
1	被子	4	张	475.00	1900.00
合计(元):		1900.00			
合计人民币(大写):		壹仟玖佰元整			

验收信息	
全部验收时间	
验收情况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收到货物数量与订单数量是否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内外包装是否完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置是否正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箱内货物及配件与装箱清单数量是否一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品牌、型号是否正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装调试是否正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否有保修卡
验收意见	合格
验收单位(盖章):	
验收人(签字):	
验收时间:	



 2026.2.5

留言: -



电子发票(普通发票)



发票号码: 26452000000237246331

开票日期: 2026年02月10日

购买方信息	名称: 岑溪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	销售方信息	名称: 梧州市拓享商贸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12450481MB0961063Q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450481MAA7H2MU5R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项目名称</th> <th>规格型号</th> <th>单位</th> <th>数量</th> <th>单价</th> <th>金额</th> <th>税率/征收率</th> <th>税额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*纺织产品*被子</td> <td></td> <td>张</td> <td>4</td> <td>470.2970297029703</td> <td>1881.19</td> <td>1%</td> <td>18.81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5">合计</td> <td>¥1881.19</td> <td></td> <td>¥18.81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				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税率/征收率	税额	*纺织产品*被子		张	4	470.2970297029703	1881.19	1%	18.81	合计					¥1881.19		¥18.81
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税率/征收率	税额																						
*纺织产品*被子		张	4	470.2970297029703	1881.19	1%	18.81																						
合计					¥1881.19		¥18.81																						
价税合计(大写)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壹仟玖佰圆整		(小写) ¥1900.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备注	销方开户银行: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岑溪支行; 银行账号: 66000001637490001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经办:

开票人: 欧娟